

证券代码：600475

证券简称：华光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10

##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1% 暨回购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，拟以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（含）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期限从 2020 年 3 月 13 日至 2021 年 3 月 12 日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方案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4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公告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4）。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0-008），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了《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0-009）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 2020 年 3 月 24 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5,699,06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.02%，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 0.89%，购买的最高价为 11.49 元/股、最低价为 10.24 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62,873,175.90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。

后续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，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

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3月25日